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一)、投标人营业执照



(二)、投标人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豫海大审字 (2023) 第 H-U52 号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HENAN HAI DA ACCOUNTING FIRM(GENERALPARTNERSHIP)

中国 · 郑州

审 计 报 告

豫海大审字(2023)第 H-U52 号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俊霞
000142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志勇
0001420002

2023 年 03 月 27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4		
货币资金	2	210,356.55	260,455.50	短期借款	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803,650.50	1,000,758.50	应付账款	38		63,356.50
预付款项	6			预收款项	39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0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1	7,100.50	7,350.50
其他应收款	9	259,875.55	418,784.50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应付股利	43		
				其他应付款	44		13,25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3	1,273,882.60	1,679,998.50	其他流动负债	46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7	7,100.50	83,957.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9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0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1		
投资性房地产	19			专项应付款	52		
固定资产	20	95,111.32	89,085.87	预计负债	53		
在建工程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工程物资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7	7,100.50	83,957.50
油气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无形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500,000.00	500,000.00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0		
商誉	28			减：库存股	61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3	861,893.42	1,185,126.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	1,361,893.42	1,685,126.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95,111.32	89,085.87		65		
资产总计	33	1,368,993.92	1,769,084.3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	1,368,993.92	1,769,084.37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2,900,055.50	2,700,958.50
减：营业成本	2	2,200,315.35	2,053,568.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0,440.20	9,723.45
营业费用	4		
管理费用	5	315,005.50	309,265.50
财务费用	6	13,005.50	12,035.50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	11	361,288.95	316,365.20
加：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	15	361,288.95	316,365.20
减：所得税费用	16	38,055.50	35,623.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323,233.45	280,741.65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金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补充资料：	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789,949.17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净利润	37	323,233.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流入小计	5	2,789,949.17	固定资产折旧	39	6,025.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136,958.85	无形资产摊销	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56,852.50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35,497.3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87,148.5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现金流出小计	10	2,816,45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6,508.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财务费用	46	13,005.5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递延所得税项（减：盈项）	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356,016.95
现金流入小计	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76,85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其他	52	-89,612.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26,508.0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4	
现金流出小计	21		债务转为资本	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57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其他	5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76,607.00		5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60	
现金流入小计	27	76,607.00		6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	260,455.50
现金流出小计	31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	210,35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76,607.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50,098.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	50,098.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行 次	本年金额						上一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 本)(元)	资本公积 (或股 本溢价)(元)	盈余公积 (或股 本溢价)(元)	未分配利润 (或股 本溢价)(元)	少数 股东权益 (或股 本溢价)(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 本溢价)(元)	实收资本(或股 本)(元)	资本公积 (或股 本溢价)(元)	盈余公积 (或股 本溢价)(元)	未分配利润 (或股 本溢价)(元)	少数 股东权益 (或股 本溢价)(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 本溢价)(元)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	—	2	3	4	5	6	7	8	9	10	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1,361,893.42	500,000.00			581,151.77	1,081,651.77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年初余额	5	500,000.00						861,893.42	1,361,893.42	500,000.00		581,151.77	1,081,651.77
三、净利润	6												
(一)净利润	7							323,233.45	323,233.45			286,741.65	286,741.6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8							323,233.45	323,233.45			286,741.65	286,741.65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影响	1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1												
4. 其他	12												
净利润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小计	1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												
2. 股东大会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16												
3. 其他	17												
(四)利润分配小计	18												
1. 提取盈余公积	19												
2. 对所有者的股利分配	20												
3. 其他	2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小计	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5												
4. 其他	26												
(四)期末余额	27	500,000.00						1,185,126.87	1,485,126.87	500,000.00		891,893.42	1,281,893.42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系经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批准,于 2015 年 04 月 08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33581038XF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雷运峰。

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物业管理;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房屋拆迁服务; 土地使用权租赁; 停车场服务; 植物园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城市公园管理; 城市绿化管理; 森林公园管理; 市政设施管理; 城乡市容管理; 医院管理; 酒店管理; 建筑物清洁服务;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发布; 广告制作;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礼仪服务; 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 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经营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路政和花园 C 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盘点制度采用永续盘点制。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规定税率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210,356.55	260,455.50
合 计	210,356.55	260,455.50

2.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803,650.50	1,000,758.50
合 计	803,650.50	1,000,758.50

3.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9,875.55	418,784.50
合 计	259,875.55	418,784.50

4.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	95,111.32	89,085.87
合 计	95,111.32	89,085.87

5.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0.00	63,356.50
合 计	0.00	63,356.50

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0.00	13,250.50
合 计	0.00	13,250.50

7.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7,100.50	7,350.50
合 计	7,100.50	7,350.50

8. 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500,000.00

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861,893.42
本期增加额	323,233.4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23,233.45
本年末余额	1,185,126.87

10.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900,055.50
合 计	2,900,055.50

11.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2,200,315.35
合 计	2,200,315.35

1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0,440.20
合 计	10,440.20

1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15,005.50
合 计	315,005.50

1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3,005.50
合 计	13,005.50

1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38,055.50
合 计	38,055.50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7 日



证书序号: 0014943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无误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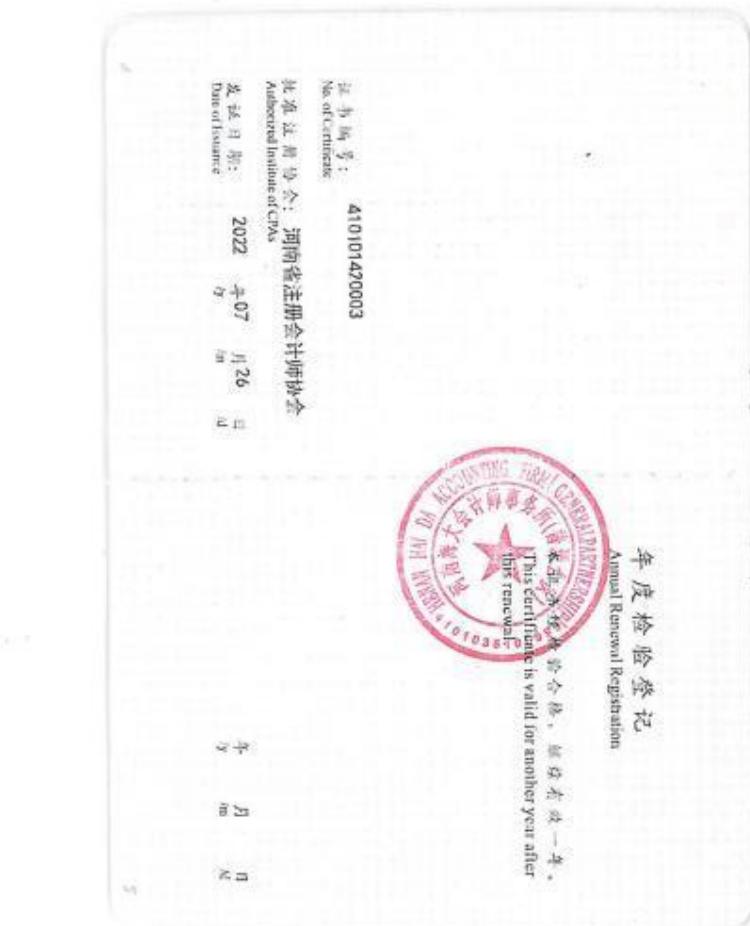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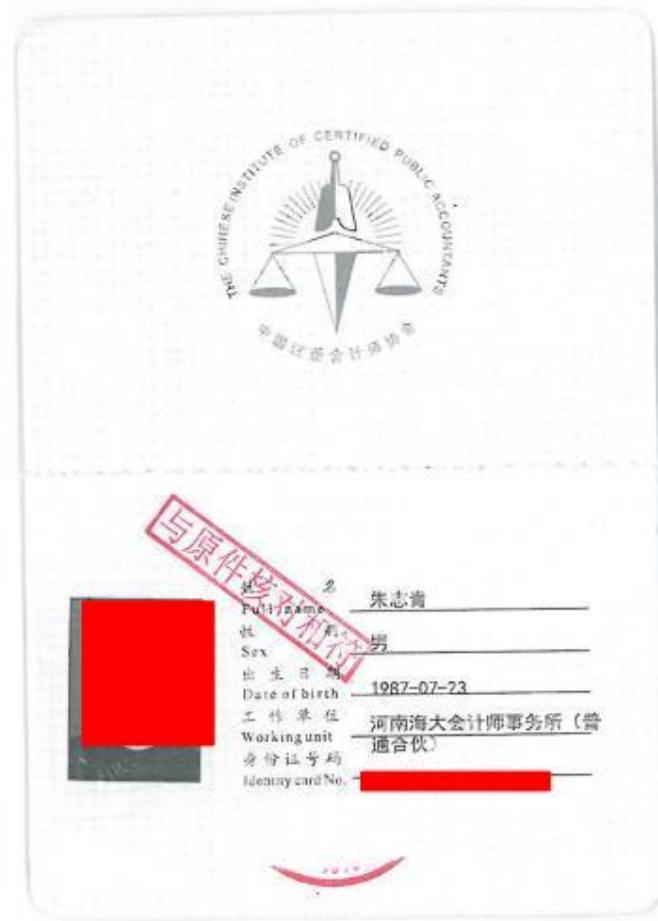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俊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
11号楼8层812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4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17]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7年02月16日



(三)、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信阳农林学院：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信阳农林学院 11~20 号公寓楼及 15 栋教学行政用房物业服务外包项目，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若招标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存在不满足相关情况，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响应人（名称、公章）：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 月 16 日

(四)、投标人缴纳税收证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341005231000214109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8XF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34115623100007947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92.71
34115623100007947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139.06
3411562310000794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324.48
341156231000079473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9,270.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仟捌佰贰拾柒元零肆分					¥9,827.04
		填票人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电子税务局				
第 2 次 打印			妥善保管			

(五)、投标人社保缴纳证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41005240100150454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2XF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缴费证号	441156240100100147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库(退)库日期	完税(退)税期	
	44115624010010014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缴纳)	2023-06-01至2023-06-30	2024-01-03	1,337.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06-01至2023-06-30	2024-01-03	668.5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零伍元陆角捌分			¥2,005.6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浉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费科: 411503304621 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浉河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盖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No. 441005240765250464

国家税务总局常州市武进区

内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8XK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人(选)率(%)	完税(退)金额	
441156240100100147	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缴纳)	2023-07-01至2023-07-31	2024-01-03	572.64
441156240100100148	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07-01至2023-07-31	2024-01-03	1,470.88
441156240100100147	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07-01至2023-07-31	2024-01-03	286.32
441156240100100148	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07-01至2023-07-31	2024-01-03	735.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零陆拾伍元贰角捌分			¥3,065.28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1503304621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执收机关 盖章 (监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投标人：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证 明

No.441005240100400520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年 1月 3日

税务机关：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10010014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至2023-09-30	2024-01-03	1,470.8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至2023-09-30	2024-01-03	735.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贰佰零陆元叁角贰分
¥2,206.32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1503304621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盖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证 明
No.441005240100450475

开票日期: 2024年 1月 31
经办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社保费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8XF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登记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人(或)法人名称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100100148	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4-01-03	1,470.88
44115624010010014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10-01至2023-10-31	2024-01-03	735.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贰佰零陆元叁角贰分					¥2,206.32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凭证 备注: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社保费股,社保编码:411503304621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中华共和国
税 收 证 明

No.441005240100150425

填发日期：2024年 1月 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征收管理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8XF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10010014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1-01至2023-11-30 2024-01-03 1,470.8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肆佰柒拾元零捌角捌分	¥1,470.8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1503304621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征收专用章

收据联 交由纳税人持完税凭证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
税
收
证
明

No.441005240100300494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浉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月 3日

税务机关: 区税务局社保管理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6XF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票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完税(退)金额	
44115624010010014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单位缴纳)	2023-11-01至2023-11-30 2024-01-03	572.64
44115624010010014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11-01至2023-11-30 2024-01-03	286.32
44115624010010014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11-01至2023-11-30 2024-01-03	735.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伍佰玖拾肆元肆角			¥1,594.40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浉河区税务局社保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1503304621 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浉河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安监保管



中华
税
收
共
和
国
税
收
和
税
明

No.441005240100500417

填发日期：2024年 1月 3日 稽查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33581038XF	纳税人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执照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44115624010010014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缴纳)	2023-12-01至2023-12-31
44115624010010014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03
			1,021.7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零陆拾伍元贰角捌分		¥3,065.2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收据联 文的 纳税人作完税 明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1503304621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声明

致：信阳农林学院：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信阳农林学院 11~20 号公寓楼及 15 栋教学行政用房物业服务外包项目，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若招标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存在不满足相关情况，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响应人（名称、公章）：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 月 16 日

(七)、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没有同时投标声明

致：信阳农林学院：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信阳农林学院 11~20 号公寓楼及 15 栋教学行政用房物业服务外包项目，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没有同时投标

特此声明！

若招标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存在不满足相关情况，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响应人（名称、公章）：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 月 16 日

(八)、信用查询截图

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at www.creditchina.gov.cn/.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信用信息' (Credit Informati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and '站内文章' (Intra-site articles). A search bar is present with the placeholder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Please enter the subject name or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and a '搜索' (Search) button. The main menu below the header includes '首页' (Home), '信用动态' (Credit Dynamic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信息公示'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信用服务' (Credit Services), '信用研究' (Credit Research), and '诚信文化' (Credibility Culture). A secondary menu below the main one includes '信用承诺' (Credit Commitment), '信易+' (Xinyi+), '联合奖惩' (Joint Reward and Punishment), '个人信用' (Personal Credit), '行业信用' (Industry Credit), '城市信用' (City Credit), and '网站导航' (Website Navigation). The breadcrumb navigation indicates the user is at '首页 > 信用服务 >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Query for失信被执行人) and features a search input field containing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and a red '查询' (Search) button. Below this, a section titled '查询结果' (Query Results) shows a placeholder image of a document with a magnifying glass and the text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Sorry, no data found for your search). The footer of the page includes a '政府网站' (Government Website) logo, the Chinese emblem, and copyright information: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It also lists the '主办单位' (Main Sponsor) as the National Public Credit Information Center, the '指导单位' (Guiding Unit) as the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the Chinese People's Bank, and the '技术支持' (Technical Support) as the National Information Center and China Economic Information Network. The footer also contains the website's ICP record: '网站备案号：b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2024/1/12 08:02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熊印喜	1308221982****6218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epqx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4/1/12 08:02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可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鲍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可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开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开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www.cn/xinyongfuwu/zhongdashiushouweifaanjian/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欢迎您来到信用中国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信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2024/1/12 07:59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ashuishiweifaanjian/>

1/1

3、“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Credit China website (www.creditchina.gov.cn).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信用信息' (Credit Informati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站内文章' (Intra-site articles), and a search bar. Below the navigation is a secondary menu with categories like '首页' (Home), '信用动态' (Credit Dynamic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信息公示'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信用服务' (Credit Services), '信用研究' (Credit Research), '诚信文化' (Credibility Culture), '信用承诺' (Credit Commitment), '信易+' (Credit Easy+), '联合奖惩' (Joint Reward and Punishment), '个人信用' (Personal Credit), '行业信用' (Industry Credit), '城市信用' (City Credit), and '网站导航' (Website Navigati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Business Abnormal List Information Inquiry) section. A search bar contains the text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A red '查询' (Query) button is visible. Below the search bar, a large icon depicts a document with a magnifying glass over it. A message at the bottom of this section states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Sorry, no data found for your search). The footer of the page includes links for '政府网站' (Government Website), '找错' (Report Errors), and the official emblem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t also contains copyright information, the host unit (National Public Credit Information Center), the guiding unit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China Banking and Insurance Regulatory Commission,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and technical support (National Information Center, China Economic Information Network). The footer also includes the website's identification code (bm04000009) and a public security notice (Beijing Public Security Bureau registration number 11010202007696).

2024/1/12 08:01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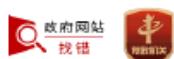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工商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1/1

4、“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HTTP://WWW.CCGP.GOV.CN/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01月08日 22时29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九)、投标人中小企业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信阳农林学院 (单位名称) 的 信阳农林学院 11~20 号公寓楼及 15 栋教学行政用房物业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农林学院 11~20 号公寓楼及 15 栋教学行政用房物业服务外包项目 (标的名称), 属于物业管理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55 人, 营业收入为 290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76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 月 16 日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

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P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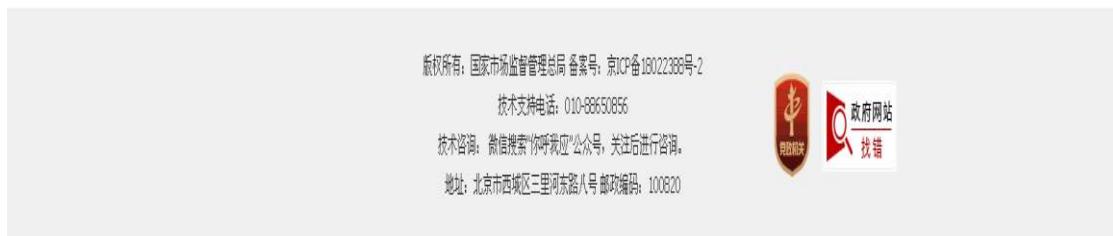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1500335810381P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所属门类:	房地产业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08日	行业:	物业管理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十)、投标人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信阳农林学院：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信阳农林学院 11~20 号公寓楼及 15 栋教学行政用房物业服务外包项目，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独自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工作，为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若招标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存在不满足相关情况，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响应人（名称、公章）：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 月 16 日

(十一)、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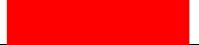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农林学院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50033581038XF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雷运峰

联系地址和电话：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路政和花园 C 区、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八)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

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河南金巢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16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